

上银新兴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年第1季度报告

2017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4月22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4月21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上银新兴价值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52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5月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6,658,419.2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将分析影响公司持续发展的内外部因素，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分析公司的外部环境和内部经营，精选新兴产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和传统产业中具备新成长动力和价值低估的上市公司股票。同时，将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动态调整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配置。
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分析影响公司持续发展的内外部因素，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分析公司的外部环境和内部经营，精选新兴产业中的优质上市公司和传统产业中具备新成长动力和价值低估的上市公司股票。同时，将结合宏观经济环境和金融市场运行情况，动态调整股票、债券等大类资产配置。

业绩比较基准	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产品属于混合型基金产品，在开放式基金中，其预期风险和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风险较高、收益较高的基金产品。
基金管理人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0,470,610.57
2.本期利润	-1,964,743.1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19,496,352.0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317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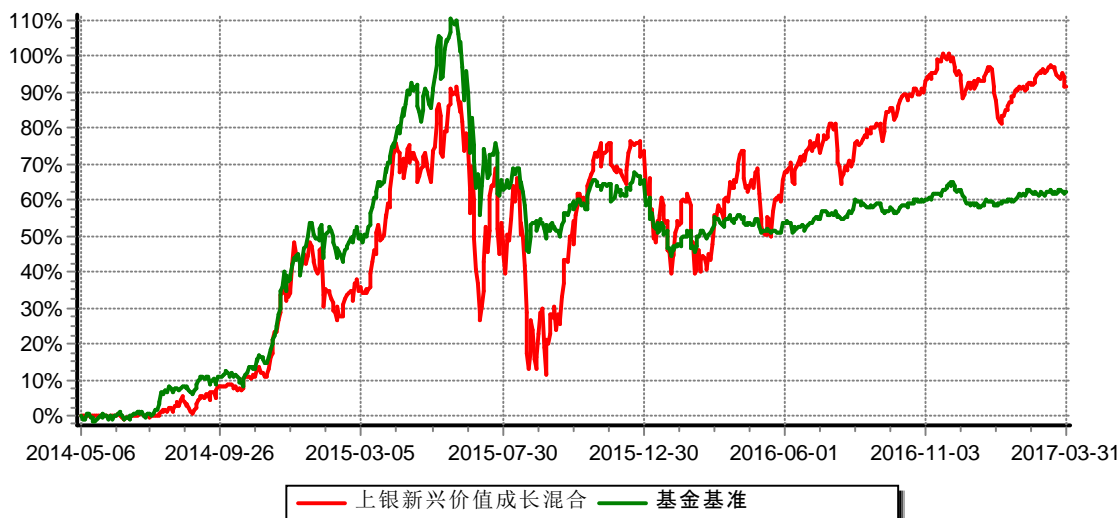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0%	0.71%	2.33%	0.26%	-3.23%	0.4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14年5月6日。本基金建仓期为2014年5月6日至2014年11月5日，本基金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2）、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15年7月30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赵治焯	本基金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副总监	2015年5月13日	—	5.5年	2011年7月至2014年2月担任中国银河证券北京中关村大街营业部理财分析师，2014年3月加入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研究部总监助理职务，2015年5月担任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副总监，2017年3月担任上银鑫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细则、《上银新兴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无违法违规、未履行基金合同承诺或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相关规定及公司内部《公平交易管理制度》，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的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且不存在其他可能导致非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一季度，市场整体呈现较好的上涨态势，经济层面，延续去年来的好转局面，1月份国内的基建投资计划推升市场预期，官方PPI和PMI持续上行，周期行业公司基本面持续改善。政策面上，1-2月各省和直辖市召开地方两会、各部委召开年度工作会议，3月初召开全国两会，释放改革利好，强化一带一路概念。资金面上，人民币汇率贬值情况好于市场预期，资金外流压力下降；但季末MPA考核使3月资金面有所收紧。另一方面，中小市值成长股仍较为疲软，结构性行情持续。在这样的市场环境下，我们寻找盈利改善确定性较高、阶段景气度回升、未来成长有确定性、受益于政策红利的个股，整体配置由中小市值股票为主转为相对均和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9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2.33%，基金投资收益低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第四十一条规

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两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需要在本季度报告中予以披露的情形。

4.7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7年，受益于供给侧改革、基建投资及三四线房地产去库存，一季度经济数据向好，国内经济复苏的态势有望延续到二季度，预期企业盈利能力将持续改善。一季度人民币汇率贬值好于预期，资金外流压力略有下降，但从本年货币政策来看，由于2017年政策主基调是防风险，资金面仍然是边际上收紧的状态。从财政政策来看，赤字率进一步提升的可能性较低，财政支出同比而言增长空间有限，因此主要的看点在于降税方面。

从场内资金层面，保险资金、银行理财资金在利率下行的大背景下仍有较大的权益资产配置需求，养老金也将择机入市。供给方面来看，在市场平稳的局面下IPO有望进一步提速，但是募集规模有限；再融资边际上收紧，全年融资规模有望下行。因此，经济基本面和供需层面均有利于A股市场在二季度延续震荡上行的行情。

基于对市场整体及行业走势的判断，我们将维持“精选个股”的策略，发掘细分领域具备良好前景的子行业，重点布局细分领域最具竞争优势的个股，以控制风险为前提，努力把握阶段性机会，持续为投资者创造长期价值。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03,484,448.52	92.37
	其中：股票	203,484,448.52	92.3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262,030.25	7.38
8	其他资产	553,809.45	0.25
9	合计	220,300,288.22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73,464,832.33	33.47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0,765,788.70	9.46
E	建筑业	236,758.94	0.11
F	批发和零售业	56,896.00	0.0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7,698,326.84	17.17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6,987,519.74	16.85
J	金融业	13,313,408.00	6.07
K	房地产业	20,849,779.61	9.5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64,413.44	0.03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46,724.92	0.02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03,484,448.52	92.71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沪港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834	申通地铁	1,427,270	21,052,232.50	9.59
2	600240	华业资本	1,918,103	20,849,779.61	9.50
3	002479	富春环保	1,515,751	20,765,788.70	9.46
4	300088	长信科技	1,292,300	20,418,340.00	9.30
5	600768	宁波富邦	997,298	19,327,635.24	8.81
6	000039	中集集团	1,193,327	19,212,564.70	8.75
7	002609	捷顺科技	1,191,700	19,031,449.00	8.67
8	300031	宝通科技	805,863	17,890,158.60	8.15
9	600751	天海投资	2,083,366	16,646,094.34	7.58
10	600061	国投安信	885,200	13,313,408.00	6.0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贵金属暂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股指期货暂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国债期货暂不属于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故此项不适用。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没有受到公开谴责和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7,260.9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49,549.51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402.05
5	应收申购款	262,596.9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53,809.4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834	申通地铁	21,052,232.50	9.59	重大资产重组
2	300088	长信科技	20,418,340.00	9.30	重大资产重组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65,929,188.73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527,585.01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798,354.45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66,658,419.2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39,580,901.06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39,580,901.06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83.75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	----------------	------------

类别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1-1~2017-3-31	139,580,901.06	—	—	139,580,901.06	83.75%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经采取相关措施防控产品流动性风险，公平对待投资者。本基金管理人提请投资者注意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集中导致的产品流动性风险、大额赎回风险以及净值波动风险等特有风险。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批准文件
- 2、《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上银新兴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 7、《上银新兴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8、《上银新兴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scam.com.cn)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60231999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二日